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嘉阳阳光·花间集项目

项目编号 _____

建设地点 雅安市雨城区大兴镇

验收单位 雅安嘉阳置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30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嘉州阳光·花间集 雅安嘉阳置业有限公司 5118025017954		行业类别	房地产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雅安市水务局 雅水函[2018]388号, 2018年12月		项目性质	新建建设类
水土保持方案批准机关、文号及时间	雅安市水务局 雅水函[2018]388号, 2018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准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准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7年3月至2019年6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四川扬程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成都浚川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湖南省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雅安黎明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四川扬程科技有限公司 5118025020038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和《四川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川水函[2018]887号)内容,雅安嘉阳置业有限公司于2019年8月30日在雅安市雨城区召开了嘉州阳光·花间集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雅安嘉阳置业有限公司及项目涉及的相关部门、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施工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对嘉州阳光·花间集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自查初验。成都浚川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提交了试运行期的监测总结报告,四川扬程科技有限公司对嘉州阳光·花间集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技术验收,提交了验收报告。

验收组成员与参会代表观看了工程影像,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施工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的介绍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技术报告编制情况的汇报,以及方案编制单位的补充说明,经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 项目概况

嘉州阳光·花间集位于雅安市雨城区大兴镇。项目由住宅、幼儿园、展厅及地下室组成,用地北西侧为已建和穆三路,北东侧为规划兴居路,西南侧为规划兴居一路,南东侧为在建前进北路。地理位置优越,环境优美,交通便利。其中地上建筑,住宅楼包括7栋,楼层在15-28层。幼儿园有1栋,楼层为3层,在地块的左上角方位。展厅有1栋,

楼层为3层，位于地块的右上角位置。地下建筑主要包括地下停车场。地下室为机动车库、非机动车库和设备用房，汽车库停车数820个，属I类车库。项目占地面积总计为3.82hm²。

本项目建设计划总工期30个月，工程于2017年3月开工建设，于2019年6月已建设完成，实际工期为28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8年12月，雅安市水务局以“雅水函[2018]388号”出具了《雅安市水务局关于嘉州阳光·花间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批复明确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3.82hm²，其中项目建设区3.82hm²，直接影响区不计列面积。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水土保持设计纳入主体工程一并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9年6月，受建设单位委托，成都浚川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开展工程试运行期的水土保持效果监测。主要任务：根据已有资料和施工图纸，认真分析工程实际情况，并布设各监测点位、全线调查及各种面积监测、部分扰动类型侵蚀强度监测。

经监测，工程施工期间扰动地表面积控制在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运行正常；迹地恢复、植物措施已落实，项目区林草覆盖率达到规范要求。实施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及时到位并发挥了有效的水土保持作用，工程平均土壤侵蚀强度为轻度以下，满足水土保持要求。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19年6月，建设单位委托四川扬程科技有限公司开展工程的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接受委托后，四川扬程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了项目验收工作组，多次到现场进行勘察，于2019年7月初编制完成了《嘉州阳光·花间集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根据验收报告，工程实施的水保措施有：①建构筑物工程；表土剥离量0.4m³、临时排水沟262m。②道路广场工程：雨水排水管1329m、雨水检查井37座、雨水口34座、表土剥离量0.4m³、临时排水沟725m、沉砂池2口、防雨布遮盖0.98hm²、土袋挡护118m³。③景观绿化工程：乔木365株、灌木731株、草皮0.61hm²。

通过复检，评估范围内工程水土保持措施共划分为3个单位工程，6个分部工程，39个单元工程。

通过经济财务评估，工程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137.686万元。

经生态效益评估，该项目水土保持防治效果明显，项目建设区域内扰动土地治理率达到99.74%，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99.74%，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1.0，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100%，林草覆盖率达到35.08%，各项防治标准均达到建设生产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

综上所述，本工程建设相关手续资料齐备，水土保持措施落实完善，水土保持投资满足区域水土保持防治要求，防治效果明显，满足水土保持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水土保持生态环境建设工程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规程规范、技术标准和水土保持方案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各项工程安全可靠、质量合格，效益显著，水土保持生态环境建设设施的管理维护责任明确，工程总体质量达到了设计标准，符合验收条件，可以进行竣工验收。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本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的目标值，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1）加强和完善水土保持工程相关资料的归档和管理，方便今后查阅和使用；尤其做好重要资料的备份，避免资料的遗失。

（2）加强已建成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3）加强与雅安市及雨城区水行政主管部门的沟通和联系，积极配合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进一步健全水土保持工作的管理制度，使水土保持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和长期化。

（4）进一步加强管理，系统总结本工程水土保持实施的有关经验、建设和管理模式，为今后的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提供可借鉴的成功经验，做到建设项目和水土保持工作同步、协调发展。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廖晓曦	雅安嘉阳置业有限公司	主管	廖晓曦	建设单位
成员	陈勤水	四川扬程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陈勤水	验收报告编 制单位
	王欢欢	成都浚川工程设计咨询 有限公司	总经理	王欢欢	监测单位
	吴宇	雅安黎明建设监理有限 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宇	监理单位
	程琳	四川扬程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程琳	水保方案编 制单位
	吴雁滨	湖南省第六工程有限公 司	项目负责人	吴雁滨	施工单位